翠袖乾坤

文潔華

日常生活

奇怪地，活得久了，最珍惜的原來還是日常。

少年時期，把日常生活的擔子交給家裡的成年人，但那本來不應該包括的個人起居和清潔，成年人既然全盤接收，那少年的我也樂於闊佬懶理。

那些日子最想做的是摘星星、唸小說、拿起電話說亮話。凡是踏實的一切都不重要，彼岸的愛情與理想才是人生的目標。有段日子蔑視他人所幹的實務，包括上班、飲食與駕駛。上駕駛課的時候，導師認真的講解汽車的構造，駕駛的步驟和原理。我坐在一旁腦海空白，看着他的表情，只是奇怪他為甚麼對人生一件如此不重要的事情煞有介事。

未幾隨着工作與生活的權責有增無減，明白到情愛的事情原來是虛無飄渺的一場造化，以及對許多人生無常的體會，才發現人間的美好原來是回到日常。又漸漸地，愈來愈重視床單的感覺是否柔軟舒適，洗澡水的溫度是否恰當，走五條街道原來是為了一碗豬骨湯麵。當知道昔日愛談海德格「存有」哲學的師兄，現在飯後急步回家追看電視劇的時候，便明白到生命原來是一個圓。

記得在哈佛燕京圖書館參看中文書，聽到館內有人以普通話高聲談話，內容盡是關於周末的去處，幾時來訪吃餃子等日常瑣事。有說當中國人一面追求事業成功與國家的驕傲，內心深處其實渴望的還是日常生活的安寧、穩定和幸福。論者說這一潛流才是中國人生活的主導向。人在大動亂之後對日常生活重新有着盼望……。

古今談

范舉

汗血馬保留了一個大秘密

習近平最近訪問了土庫曼共和國，這裡就是汗血馬的故鄉。根據中國的歷史記載，汗血馬能日行千里。《史記．樂書》應劭註：「大宛舊有天馬種，蹋石汗血，汗從前肩膊出如血，號一日千里。」《西域圖記》：「相傳大宛國中有高山，其上有馬不可得，因取五色馬至山下與雜，所生之駒，皆為汗血，因號為天馬子。」這很明顯地說，汗血馬若果長期進行人工飼養，品種就會退化，所以，要用當地的母馬與雪山野生的奇馬進行交配，就可以恢復最純正的品種。

不過，後代的人都不相信世界上有千里馬這回事。因為根據各種紀錄，最好的馬，一日只能夠跑兩百多公里。原來，周朝時代的一華里，折合現代長度只有二百九十八點六五米，一千華里就是現代的二百九十八點六五公里，汗血馬用八個多小時跑完千里路程，其餘三個多小時用於途中的吃喝休息，應該說是符合邏輯的事情。為什麼這種馬跑累了會在左肩骨處流血？「副絲蟲病說」流傳較廣，也並非一人所創。早在清代，就有德效騫在《班固所修前漢書》的註釋中認為汗血現象悉由鑽入馬皮內的寄生蟲所引起的。

汗血馬（又稱阿哈馬）與眾不同的汗血原因是，土庫曼泰克部落人有一種養馬的奇特的藥方，把某一種植物混入去飼料中，馬匹跑起來就很有力度，耐力非常好，但是，也帶來了微絲血管膨脹，夾着汗水，輕微出血的現象。許多國家取得了這些良駒之後，進行配種繁殖，品種立即退化了。中國引進了幾批汗血馬，第一個現象，用了中國的飼料，第一個反應是，汗血馬不再流血，原來，一旦讓馬離開當地或切斷感染迴圈鏈，則病患逐漸消失。然而，馬的耐久力也就下降了。看來，土庫曼泰克部落人結合了當地的礦物質，飼料中含有副絲蟲，在體內進行了感染迴圈的反應，一方面出血，另一方面也增加了良駒的勁力。

另外一個秘訣，當地有野馬的品種，在野外遭到猛獸的追獵，必須迅速地奔跑，如果跑不快，就被自然淘汰了。剩下來的都是最優秀的品種，然後和退化了的汗血雌馬交配，就可以保持優勢的遺傳基因，同樣，也對當地的微量元素和某些寄生蟲產生了適應性，跑得更快、更有持久力。到今天為止，土庫曼泰克部落人仍然是保守秘密，美國的、俄羅斯的、法國的、中國的養馬人，都可以高價買入汗血馬，但是，最後仍然是很快就退化，不久又要繼續向他們買入馬種。

琴台客聚

葉輝

羅屋：客家無故事

每一間房子都有它的故事，每天都遇上這樣或那樣的房子，但不一定會遇上故事，要是遇上了，信是有緣——雜誌社在灣仔的時候，有幸遇上古老的南固臺；雜誌社搬到柴灣，也有幸遇上更古老的羅屋。房屋無言，為無言的房屋說故事的，是人，不資是在其中，或是在其側，都是有緣人。

羅屋的所在地正是柴灣，此地又名西灣——既然它位於港島之東，何以會稱作「西」灣呢？距柴灣只有一箭之遙的一個小地方，又何以會稱為西灣河呢？那恐怕不光光是「柴」與「西」的一音（客家鄉音、英語譯音）之轉吧？柴灣歷來都是草木葱蘢，故此，信是先民伐木為柴之地，據考，這一帶臨近佛堂門，相信早於宋朝就有客家人聚居了，往來浙江、福建和廣州之間的船隻，大概都曾在此地添柴取水吧。

敢信其時柴灣有小河，流向西灣河，轉而入海去了，故此可以想像，早年的客旅，或客居的先民，都在柴灣添柴，在西灣之河取水。柴灣有柴有水，有地有土，可以種田種稻，由是聚客成梓里，漸漸建成六村：羅屋村、成屋村、藍屋村、陸屋村、西村和大坪村，都是客家村。羅是客家人大姓之一，故此元朗、錦田、大嶼山貝澳都有羅屋村。

童年時家居西灣河馬山村，大約在一九六一年左右，隨童伴沿山路走到柴灣，在草木蔥蘢的小山上捉金絲貓（即豹虎，學名Thiania subopressa，是蠅虎科迷你蜘蛛，俗稱金虎，種類繁多：紅孩兒、黑馬、黃金瓜、老督等等），又就地割下棘草，削去尖刺，造成三褶的小「籠」，金虎好鬥，鬥夠了，小小的「籠」，就是彼等客居棲息之所了。

一直住在西灣河，一九六四年舉家徙置到油塘灣，及至一九六五年，第一份暑期工是茶樓小工，那茶樓正好就在柴灣徙置區，羅屋就在不遠處，這一帶猶如西灣河山村，村民多是客家人，時聞「天放芒，大水達眠床」，話語如歌，歷久不忘。柴灣又稱翠灣，雅則雅矣，可又失掉柴灣、西灣的簡樸天成。

羅屋歷二百餘年，早已人去房空，列為古跡。大雨過後，烈風過後，又是一個陽光刺眼的大暑天，這幢「三間兩廊」的傳統民居，再次曝曬於烈日之下，可是走進其「間」（以四角支柱、四幅牆壁所組成的空間），倒不覺翳熱，羅氏世世代代，就是這樣過了二百多個孤寂的寒暑。

一「間」又一「間」，都走過了，都看過了，匆匆一瞥，只是尋常的民俗，如果沒有故事，羅屋跟鍾屋、李屋、鄭屋又有甚麼分別？屋前有一大片空地，那是曬穀、晾衣、會餐或宴客的地方，客家人稱之為「曬棚」或「禾坪」。

大門是全屋唯一的出入口，凹斗式正門，門框以花崗石砌成，板門後方設有直木櫳（用作防盜），屋簷可擋風雨，天井採光透氣，小小中庭可去水散熱，兩側各有一「廊」，一為廚房，一為雜物間，簡靜如無事——無事，合該是羅屋前世今生的全部故事。

百家廊

袁星

家鄉故鄉情（下）

彷徨、徘徊多年，如今回到故鄉了，卻又一次居住在家鄉的邊緣之外。那記憶裡的村落古樸而親切！到底該稱她作「家鄉」還是「故鄉」？從我生活和工作的這個小鎮往西望，再往西望，望見的便是家鄉邊緣的山巒，站立着，高高在上。她像一個巨大的簸箕，向我敞開口，遠遠地等在那裡，迎接我的回歸。短短三十幾里路，我卻怎麼都看不到我那泥土芬芳的村落！她沉默不語，正躲在家鄉的臂彎裡，在一個狹小的拐角處，標記着季節的痕跡。

提到家鄉，或者故鄉。家鄉的那些景致和人文，家鄉的那些記憶和現實，穿插着，牽攜着，斷斷續續走來，襲上心頭，令我無法釋懷。靜美的家鄉，也在一天天長大。

剛記事時，我家的房屋只有三間，是矮矮的灰白色瓦房。村落裡，十多戶人家孤零零的坐臥着，被籐蔓樣的小路聯繫着，誰也不挨誰。三十多年過去，村落的面積已經擴大了三四倍。那些草房和瓦房，那些石頭壘成的圍牆，已經被平房、樓房和漂亮的四合院取代。

三十多年了，我家依舊堅守在原地。期間，推倒又翻蓋過兩次。第一次是因為房屋太破舊了，不得不修；第二次是為了我結婚，老房子不夠敞亮。原來那三間瓦房，現在已經變成了一處寬敞的四合院。堂屋坐北朝南，頂上用淺紅油亮的瓦片苫蓋。東西南三面的石牆已經沒有蹤跡，被蓋成了一間間平房。

我結婚前，已在工作的這個小鎮買了房，也裝修一新。只是，我更願意回老家結婚。在我的生活中，彷彿只有回到家鄉，只有和父老鄉親們在一起，才能找到根。

「故鄉」，「家鄉」，都是很普通的字眼。我的家鄉，也僅僅是一個盛產水果、景色秀麗的小山村。雖然她不夠富饒，不夠繁華，但是心中的情字，早已把他們固化了，定格在那處不大不小的山水之地，割捨不得。

隨着老輩人一個個遠去，老祖宗從哪裡遷來，已經沒人清楚；未來的子孫將定居、搬遷到何處，也無法預知。在那片最舊的墳地裡，一個個生滿雜草的土堆，越舊越小，錯雜相連。最早那些祖先的排列，已經不甚明瞭。眼下，除了鄉情的包繞，困惑我的還有一個難題。那就是小山村的輩分。父輩們知道的輩分，只到我兒子這一代。再下一代，就不得而知了。我多方查探過，至今尚沒理出個頭緒來。

家鄉之情，故鄉之情，就像種在身體裡的種子。發芽、長大、開花、結果，果實裡的種子落入心田，再次發芽、長大、開花、結果，進入下一撥循環。就這樣，鄉情始終融在身體裡，有時感覺強烈，比血還濃，有時又淡淡的，像水一樣清。

在我的身體裡，鄉情是始終存在的。看不到，摸不着，猜不透。在家鄉之外的地方生活的那些日子，我就如一枝伸展出故鄉的籐蔓，心底裡注滿思念。

閒下來時，突然又想到故鄉的山野裡，那乾枯的草叢中，有一棵不知名字的小花，躲躲閃閃的，刺破嚴寒，掀開春簾，嬌羞地怒放。幾個調皮的身影，在山野裡放羊，冷不丁就在夾縫裡遇到一窩野雞蛋，一片通紅通紅的覆盆子，一棵壓彎了枝條的酸棗樹。像這樣的驚喜多多，寥寥幾筆，便把鄉情一次次勾勒出來，浮現在眼前。

剛記事時，家鄉那貧瘠的土地上，種得最多的總是那些製作煎餅用的紅薯（地瓜）。頂着烈日曬收後，把乾地瓜乾磨成麵粉，再在鏊子上烙成煎餅。地瓜麵煎餅色暗粗糙，吃多了胃裡撐脹反酸，我一直都不喜歡吃。壩邊地頭上，有時也有種些豇豆、綠豆、大豆和豆角啥的。那個年月，每家都有一塊「自留地」。這些地離村子距離比較近，便於澆灌和施肥，適合種一些綠色蔬菜。

每年春天，山上山下，白成一片。那些亮白的梨花，就像穿了婚紗的姑娘，盛開得非常婀娜，笑得格外燦爛。五湖四海的車流，沿着擁擠的大路，匍匐前進。而深秋之後，大地脫了黃葉和綠裝，露出健美的肌膚，故鄉便赤裸裸了。赤裸裸的故鄉，顯得有點兒滄桑，到處散發着泥土的清香！

幾十年了，父親一直和土地在一起。他的皮膚，和那些土地一樣，日漸滄桑。那一道道折疊的皺紋裡面，那矍鑠的銀髮之中，隱約存在的，正是我縮小了的故鄉、難忘的家鄉。父親和母親，是我鄉情這部電影裡的主演，我自己則更像一個配角，或者觀眾。

父母從小就培養我遠離土地，遠離家鄉。當遠離家鄉後，我卻發現我根本無法割捨我的故鄉。在鄉情的枷鎖和影片中掙扎，掙扎着離開，掙扎着回歸。在腳步和思想的掙扎中，家鄉便一次又一次躍入眼簾。

鄉情之於我，就是一些剪不斷的片斷。在外邊生活久了，思鄉之情便難以控制。每逢節假日，回到故鄉，一頭扎進家的懷抱。興奮之餘，便是一種熟悉的陌生。我們的村莊，一天一個變化。村裡的年輕人和新媳婦，還有很多孩童，我都不認識。家鄉的村落裡，沒有了昔日的豬鴨鵝，沒有見慣了的樓群，沒有城鎮的喧鬧和熙攘。乍一回來，這個日夜思念的養育我長大的故鄉，竟顯得有那麼點不習慣，令我茫然。

每次回家，在家待不上半天，我就憋不住了。總想喊着兒時的玩伴，走出家門，到野外閒逛。說是閒逛，內心深處卻彷彿是在尋覓，尋覓那種記憶或感覺裡的東西。山依舊，嶺依舊，路也依舊，心情卻不再依舊。家鄉就在眼前，故鄉又在哪裡？

無論春夏還是秋冬，穿行在家鄉的懷抱中，幾個人或一個人，漫無目的走着。選一個開闊的所在，站在家鄉的胸膛上，放眼望去。處處是家鄉，又處處非家鄉；這裡的確是我的故鄉，但這裡又不像我的故鄉。

當我遠離家鄉一段時間，鄉情再次湧上心頭時，我又會清楚記得那個一遍遍回過的地方，那一個三面環山的所在，就是我的故鄉，我的家鄉。對我而言，鄉情已經成為一個解不開的結，拴住了我的腳步，也拴住了我的思維。

故鄉與家鄉，因為情，我時常分不清，也不想分清。釋義一兩個詞，查查字詞典就可以了。但若要理清一份質樸的「鄉情」，卻充滿糾結，需要一生。

鄉情，人人都有。可誰又能真正把家鄉和故鄉分清……

■網上圖片

杜亦有道

阿杜

物離鄉未必貴

老友李純恩十分懷念上海恩南路南昌路交界的老字號麵店「阿娘麵」，常在下午無聊時心思思去吃一碗，這裡所指的「阿娘」意即是「老媽子」娘親之意思，地域不同稱法有異，「阿娘」在一些廣東人及日本人口稱中是指「女兒」、「家中小女」意思，在上海人稱中是「老媽子」，日本人、廣東人口中是「小女兒」。一稱上下飛越三代是以不少外省老鄉給此稱迷糊了。

以前上海人甚少下午吃個下午茶的茶餐廳，下午肚子餓不少人習慣去吃碗麵，廣東人也有習慣下午去吃碗雲吞麵之習慣，而上海市最旺點淮海路有著名麵店「滄浪亭」，也有南京路之「王家沙」麵店，由早上開門到午夜都常常塞滿了客人，近年「王家沙」分店開到香港來，如太古城之「王家沙」分店裝修典雅，專賣江南菜餚，取價較上海老店貴了一大半，正是物離鄉貴，而非物離鄉賤也。類似的上海名店「吉士」、「小南國」等皆物離鄉貴，只有賣小籠包的鼎泰豐來到香港沒有平地加三級。曾有幾戶人家在港九開鼎泰豐都不大成功。是以世上萬物個個際遇不同，例如近年不少人大力推行之湯拉麵暫時未有一家大成功，但價格和宣傳倒是做得頗為成功，如早上五時就有人上門排隊，名噪一時，阿杜吃過仍覺得是「麻麻地」不算雋品也。

演藝蝶影

小蝶

酒會碰上的戲劇人

謝謝《文匯報》邀請，我叨光參加了其創刊六十五周年的盛典。很多界別的翹楚都前來祝賀，演藝界亦有很多知名人士出席。我跟「視壇長青樹」梁舜燕Lily姐是很好的朋友，她總是那麼雍容華貴。那天很多人爭着要跟她拍照，事後我跟她說：即使她站在一班香港小姐或女藝員之中，她那份優雅貴氣依然出眾。以前她常說監製總愛找她演上等人，其實她很喜歡嘗試不同階層的角色。近年她願望成真了，在《荃加福祿壽》中，她演貧窮但精靈的祖母；現時播映的《情逆三世緣》中她則演順德媽姐。我猶記得Lily姐在年初演出此劇前，我剛好請她吃生日飯。席間她還問我能否介紹順德媽姐給她認識，因為她想學習順德鄉音，可見她非常認真演繹角色。

劉雅麗Alice最近很忙碌，除了出唱片、表演之外，還為動物和傷殘人士出力，爭取權益。每次見面，我們都會互叫對方「小蝶」——她是舞台上的小蝶，我是真實版的小蝶。據說上次她再演小蝶一角，綵排時有演員連續兩次喊了我的全名出來！我到後台探班，Alice立即擁着我連叫三次小蝶！這個名字令我們有美麗連繫。

劇壇兩位殿堂級人馬毛俊輝Mao Sir和何冀平何老師也來了。精神奕奕的Mao Sir這次不談劇經，竟然拿出兩名小孫女的照片給我看！他告訴我兩歲的小孫女上茶樓時叉起雙手撒嬌地說：「我要Mao Sir公公給我倒茶。」怎不教他像吃了一噸棉花糖似般甜在心中？「Mao Sir公公」這個新形象倒是有趣得很，我告訴他我以後也要改稱他為「Mao Sir公公」了。

何老師是譽滿全國的大劇作家，她與Mao Sir合作的《還魂香》是我最欣賞的劇目之一，還有她的《德齡與慈禧》也是非常優秀的劇本。當年她一來香港定居寫了此劇，便立即獲得香港舞台劇獎的最佳劇本獎。近年她總是京港兩邊跑，為舞台、影視撰寫劇本。我期待着看她的新作，因為是信心保證。

我的演員好友王維也與我碰頭。每次與他見面，我們總是有談不完的話題。我很喜歡聽他在內地的生活見聞和對戲劇的看法，因為能帶給我在一般香港朋友身上欠缺的角度和學問。近年他日間工作，每晚十時至凌晨二時溫習、做功課，終於考取了碩士學位。他的毅力和努力真叫我這懶人汗顏。

此山中

鄧達智

李玉祥老房子

很久沒見李玉祥。

最近「很落後地」加入微信行列，重新啟動不少蟬潛朋友，玉祥是其中一員。工作與生活都忙，過去北上出差總會找出理由留下玩數天；去成都，也去康定；去西安，也去華山……北京朋友多，單訪友便什麼地方也不用去，所以高鐵往天津那麼近，就是沒去過。玉祥喜歡下廚也愛音樂，從前去京，在他家吃他老家南京家常菜，聽精彩音樂藏品。

現在北京上海，早機去晚機返，好些朋友因而生疏起來。

十多年前，南京朋友跟我說：「你跟李玉祥沒碰過頭？一九九七年在香港展出他鏡頭下的老房子系列，乘便曾到過閣下老家屏山拍攝古老祠堂、書室以及你的老屋……」

當年認識李玉祥，來我家時剛出差，未碰頭，由他攝影及合編的「老房子系列」之《皖南徽派民居》（上下冊）及《土家吊腳樓》三書多年前已排在書房書架子上。那是一系列黑白感性的攝影集，成都新華書店看到，不計重量，老遠搬回香港。

李是南京人，畢業於武漢大學新聞系，視覺藝術碩士、攝影師。老房子系列海內外多次展出、刊載，作品除中文外，也以德文及英文刊印。

《老房子——皖南徽派民居》一書內邊有這樣一段文字，「『老房子』——老百姓都這樣稱呼祖祖輩輩居住的老民居。它們着實老了，與現代化的距離愈來愈遠，它們主人的後代也不想要了，拆了、賣了、蓋高樓大廈去了，既氣派又實用，隨經濟發展，這種建設性破壞愈演愈烈……老房子情況相比瀕臨滅絕的珍稀動物一樣危急（名人故居也無可幸免）動物還可望生育下一代，見證歷史的老屋殺一間，消失一間，隨之而去是文化遺產和建築藝術以及寶貴的旅遊資源。等我們醒悟，為時已晚，今人哪會醒悟？浮華、虛榮的世代，老房子那種特有的時代氛圍和文化氣息都不被珍惜，拆毀掉，建不回來是年月積累的氣息！如何克隆無濟於事！

出版老房子圖集，目的為了喚起人們將古老民居價值重新認識，手下留情，保留保育前人遺蔭。從另一角度看，即使無奈被拆完了，好歹也讓老房子留一些遺像給後人及有心人憑弔吧！